人民法院公告

龚成祎(住湖北省竹山县擂鼓镇擂鼓村2组):本院受理黎英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等。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宝丰法庭领取上述法律文书。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宝丰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竹山县人民法院

(2021)川0903民初419号　田焕: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遂州支行诉田焕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田焕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遂州支行偿还借款本金150 000元及利息、罚息、复利(利息、罚息、复利的计算方式,按双方签订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担保个人借款合同》约定计付);2、被告田焕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遂州支行违约金人民币22 500元;3、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遂州支行有权对被告田焕所有的位于遂宁市船山区遂州中路128号2栋2单元6层1号门川(2016)遂宁市不动产权第0008406号房屋折价或拍卖、变卖该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本案诉讼费3965元,由田焕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0)浙0784民初6826号　深圳市桓阳兄弟工贸有限公司、林翠香:本院受理原告永康市爱是普诺工贸有限公司诉深圳市桓阳兄弟工贸有限公司、林翠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浙0784民初682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李宁:本院受理原告王丽娜诉你离婚后财产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311民初4424号案件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或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冯柏平:本院受理的李海潮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甘0602民初11984号民事判决书,主文为:准予李海潮与冯柏平离婚。限你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

(2021)浙0784民初573号　被告管伟(住江苏省丹阳市云阳街道华南路999号天誉苑16幢2504室,公民身份号码:321181198704060411):本院受理原告林树与被告管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送达本院(2021)浙0784民初57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由被告管伟归还原告林树借款35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20年12月20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率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履行完毕。如果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鄂0922民初1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综合审判团队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1)冀0107执100号　李丽敏、程戌:本院受理的张晓阳申请执行你们(2020)冀0107民初166号民事判决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本院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冀0107执100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司法公开告知书、被执行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3日内,自动履行已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将依法强制执行,并将你们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限制高消费。

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人民法院

(2020)浙0784民初6218号　胡庆勇(住安徽省淮南市潘集区田集瓜园村东湖三队46户,公民身份号码:340406199401063416);江西省高安汽运集团灿彩物流有限公司(住所地江西省宜春市高安市黄沙岗镇):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与被告胡庆勇、江西省高安汽运集团灿彩物流有限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因其他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胡庆勇、江西省高安汽运集团灿彩物流有限公司支付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保险理赔款24200元及利息损失(利息从2020年9月28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三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42元,公告费460元,合计902元,由被告胡庆勇、江西省高安汽运集团灿彩物流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永康市人民法院206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武守攀:本院受理原告丁再重与被告武守攀、贾江凯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丁再重借款100000元及利息(以10万元为基数,自2018年6月29日始至借款付清之日止,按月利率2%计算利息);被告贾江凯对上述第一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鄂0922民初1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综合审判团队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1)冀0107执100号　李丽敏、程戌:本院受理的张晓阳申请执行你们(2020)冀0107民初166号民事判决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本院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冀0107执100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司法公开告知书、被执行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3日内,自动履行已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将依法强制执行,并将你们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限制高消费。

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人民法院

(2020)浙0784民初6218号　胡庆勇(住安徽省淮南市潘集区田集瓜园村东湖三队46户,公民身份号码:340406199401063416);江西省高安汽运集团灿彩物流有限公司(住所地江西省宜春市高安市黄沙岗镇):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与被告胡庆勇、江西省高安汽运集团灿彩物流有限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因其他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胡庆勇、江西省高安汽运集团灿彩物流有限公司支付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保险理赔款24200元及利息损失(利息从2020年9月28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三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42元,公告费460元,合计902元,由被告胡庆勇、江西省高安汽运集团灿彩物流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永康市人民法院206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冯柏平:本院受理的李海潮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甘0602民初11984号民事判决书,主文为:准予李海潮与冯柏平离婚。限你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

(2021)浙0784民初573号　被告管伟(住江苏省丹阳市云阳街道华南路999号天誉苑16幢2504室,公民身份号码:321181198704060411):本院受理原告林树与被告管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送达本院(2021)浙0784民初57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由被告管伟归还原告林树借款35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20年12月20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率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履行完毕。如果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鄂0922民初16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综合审判团队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湖北省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大悟县人民法院

李明学:本院受理的原告郭德玉、李明学诉被告陕西达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石油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上诉状,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彭中尧、王积煜:本院受理原告张超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积煜:本院受理原告张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杨迎迎:本院受理原告马晨尧诉张词荣、杨玉会和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田强:本院受理原告郭英晓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崔立军:本院受理案号为(2021)?黑0225民初893号原告齐齐哈尔兴运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与崔世明迫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其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0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尚建兰:本院受理案号为(2021)黑0225民初955号原告袁庆祥诉你与李文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其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0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2021)赣0502民初1128号　江西中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杨忠文、洪呈伟、丁云峰:本院受理原告新余市晟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被告江西中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杨忠文、洪呈伟、丁云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民事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天即视为送达。你应在公告期届满之次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答辩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提出副本,并于答辩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证据。本院定于2021年07月19日16时30分在横岗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西宁富畅顺物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青海晨瑞大力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青0105民初579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刘家文:本院受理西宁城北雄达建材五金经销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青0105民初164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在本院二十里铺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杜晓波:本院在审理赵晓蓉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计里铺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古荣杰:原告李泽鑫与被告古荣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粤0307民初?048号,原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归还拖欠的借款40000元整及利息(以40000元为基数,按《借据》约定月利率12%计算,自2019年6月26日至实际履行之日止);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本案由审判员赵坤东一人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现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天即视为送达。你应在公告期届满之次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答辩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提出副本,并于答辩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证据。本院定于2021年07月19日16时30分在横岗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西宁富畅顺物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青海晨瑞大力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青0105民初579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汪小琦:本院受理的申请执行人王成与你房屋租赁合同责任纠纷执行一案,本院(2020)青0202民初3266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青0202执873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7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的,本院依法强制执行。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陈倩倩:本院受理成克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送达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订于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米各庄法庭开庭审理。

河北省河间市人民法院

张斌、王永庆:本院受理广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冀0432民初1549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米各庄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广平县人民法院

赵云龙:本院受理郭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家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刘广:本院受理姚旺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云0581民初52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固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胡芳:本院受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梁溪支公司诉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81民初114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黄芳:本院受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梁溪支公司诉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81民初1142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周德权:本院受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中心支公司与孙立春、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81民初120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杨仁忠、李宗琪:本院受理周志涛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冀1024民初44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何鹏:本院受理李牧龙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6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公告送达

潘少启(居民身份证号码:220322196403188355):你尚未履行昌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于2020年11月10日对你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京昌卫医罚〔2020〕059号)。现向你公告送达催告书,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将罚款40000元,加处罚款40000元缴至北京市内的商业性银行。如不履行上述义务,本机关将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如你对此有异议,可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到昌平区卫生健康监督所法制稽查科进行陈述和申辩。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鼓楼北街7号,联系电话:010-89715410。

北京市昌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告送达

北京世家中医诊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 4MA01Q27MX2):你公司尚未履行昌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于2020年11月10日对你公司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京昌卫医罚〔2020〕060号)。现向你公告送达催告书,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将罚款126000元,违法所得18000元,加处罚款126000元缴至北京市内的商业性银行。如不履行上述义务,本机关将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如你对此有异议,可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到昌平区卫生健康监督所法制稽查科进行陈述和申辩。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鼓楼北街7号,联系电话:010-89715410。

北京市昌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人民法院公告

贾守朝:本院受理原告蒋志业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与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

桂良虎、孙晓玉: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裕安区支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熊桂林:本院受理原告王小丽诉被告熊桂林离婚纠纷一案[(2021)川0623民初1762号],现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故采用公告方式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吴广前:本院在执行秦效群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皖1221执2422号执行裁定书:扣留、提取吴广前在临泉县广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52005元(含逾期利息22500元、执行费1518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执行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院将执行款发放给申请执行人秦效群。

安徽省临泉县人民法院

朱广大:本院受理原告姜明芳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

彭小超:本院受理原告姚兰英与彭小超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因你外出下落不明,联系不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八十四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上午九时在本院蜀城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则依法判决。

安徽省临泉县人民法院

童贤耳:本院受理原告姜明必早与你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人民法院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2021年7月13日10时00分在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毛嘴人民法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

史永杰:本院受理原告六安市金安区盛全钢材经营部诉被告常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史永杰买卖合同纠纷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皖1502民初687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对欠原告的货款118300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届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肖业学:本院受理何乃泽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永太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金明家:本院依据(2018)鄂0281执317号之三执行裁定书,于2019年1月10日依法查封了你所有的位于大冶市罗家桥大道十里铺还建点1号2单元701室房屋一套,你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院依据申请执行人金绍国的申请对该房屋进行了评估。因你下落不明,现向你公告送达评估报告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评估价报告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有异议,可在公告期满后十日内书面向本院提出。

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王金康:本院受理的原告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光明村村民委员会与被告王金康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05民初19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东港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黄长青:原告黄长进诉你、黄长继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开庭传票、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自公告起经6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李运晨:本院受理原告彭荣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1)浙0108民初1673号　杭州一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王静芝诉被告杭州一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一案,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本案定于2021年7月12日上午9时整在本院第一法庭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王建红:本院受理原告马红英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上午九时在本院蜀城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则依法判决。

安徽省临泉县人民法院

潘世用:本院已受理原告潘柳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人民法院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2021年7月13日10时00分在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毛嘴人民法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

史永杰:本院受理龚洪霖诉与周世君、韦祖能、韦祖刚、贵州益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732民初200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被告周世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龚洪霖工程款270 176.00元,违约金95 980.00元,共计366156.00元;二、被告韦祖能、韦祖刚、贵州益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上述款项与被告周世君承担连带支付责任;三、驳回原告龚洪霖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已减半收取3 576.00元,由周世君、韦祖能、韦祖刚负担。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周世君:本院受理龚洪霖诉与周世君、韦祖能、韦祖刚、贵州益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732民初200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被告周世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龚洪霖工程款270 176.00元,违约金95 980.00元,共计366156.00元;二、被告韦祖能、韦祖刚、贵州益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上述款项与被告周世君承担连带支付责任;三、驳回原告龚洪霖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已减半收取3 576.00元,由周世君、韦祖能、韦祖刚负担。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田靖:本院受理原告长顺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金融借贷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向你送达相关诉讼文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一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长顺县人民法院

冯树林:原告刘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鄂0281民初53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张侠:本院受理张桐年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举证通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内,定于举证期满第3日(节假日顺延)9时在本院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1)鄂0506执214号　黄正军:你与宜昌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作出的(2020)鄂0506民初610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宜昌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于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一日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本院于三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立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二条规定,责令你履行下列义务:一、履行(2020)鄂0506民初610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法律义务。二、负担案件受理费446元及执行费.开户银行: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夷陵支行.账户名称:宜昌市夷陵区人民法院账号:820100000003714 93-03271.特此通知。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人民法院

注销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启华智障儿童康复培训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105777674872P)董事会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清算组由董事会成员组成,杨华云任组长。请债务债权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启华智障儿童康复培训中心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顾珈荧的云司律证第2819号律师资格证于2007年遗失至今,声明作废。

赵雪裔于2021年4月10日在北京不慎遗失第二代身份证,身份证号:23330219861113031 3,自遗失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本人王彪,身份证号码:120104197705165818,遗失沧州恒大文化旅游城项目收据,收据号:0007114房款190643元。若因此引起的任何法律纠纷和经济赔偿均由本人负责与沧州益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关。

本人吴雨,身份证号510302199004071026,购恒大珺临阁一期28栋2314号房款收据(收据编号:3162303,金额:138468元整)遗失作废,特此声明。

本人何成富,身份证号513021199009090651,购恒大珺临阁一期28栋2328号房款收据(收据编号:3162143,金额:143104元整)遗失作废,特此声明。

本人吴雨,身份证号510302199004071026,本人办理的成都市锦江区阜悦商贸部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和副本遗失,编号:JY15101040009083,声明作废。

姚胜利、谭久华不慎